

广州环卫行业协会文件

穗环协〔2025〕46号

广州环卫行业协会关于切实做好环卫领域 超强台风安全防范工作的通知

各会员单位：

今年第18号台风“桦加沙”已加强为超强台风级，正在趋向广东沿海，将对我省造成大范围严重风雨影响。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汛救灾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，全面落实省委、省政府关于防御“桦加沙”的部署要求，切实做好台风期间环卫领域的安全防范工作，最大程度保障城市环境整洁和市民出行安全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筑牢思想防线，强化责任落实

各单位要充分认识到台风暴雨天气可能对环卫工作带来的严峻挑战，如垃圾堆积、道路积水、环卫设施损坏等问题，不仅会影响城市的环境卫生质量，还可能危及市民的出行安全。因此，要切实将台风暴雨安全防范工作作为当前的

重要任务来抓，严格落实责任制度。各单位负责人要切实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，明确各岗位人员在台风暴雨防御期间的具体职责，确保各项应急管理措施能够落实到位。

二、全面排查整治，织牢安全网络

（一）环卫设施设备检查

1.对垃圾收集容器进行全面检查，确保其稳固性。台风暴雨来临前，对垃圾房、垃圾桶等进行加固处理，防止被风吹倒、吹走。

2.对公共厕所进行排查，提前抽空公厕化粪池，检查门窗是否完好，水电线路是否安全。同时，要做好厕所的防漏雨和排水工作，对移动公厕进行加固作业。

3.检查垃圾转运设施设备运行情况，包括转运设备、压缩设备、除臭设备等。确保设施设备在台风期间能够正常运行，避免因设备故障导致垃圾积压。

（二）道路清扫保洁安全作业

1.各单位应根据《广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防汛防旱防风防冻应急预案》相应级别的应急响应要求安排环境卫生作业，环卫作业人员应遵循“安全优先、科学调整”的原则，台风来临时要暂停户外工作，保障人员生命财产安全；台风过境后要快速全面开展道路保洁、垃圾清运、积水清理、设施归置等保障有力的应急管理工作，防范次生灾害。

2.对道路排水系统进行全面疏通，清理雨水井口的杂物和垃圾，确保排水畅通。特别是在低洼地段和易积水区域，要增加巡查频次，提前做好防范措施，防止道路积水影响交

通和市民出行。

3.加强对道路两侧树木、广告牌、宣传栏等检查，如发现存在安全隐患，应立即设置安全警示标志，并及时通知相关部门进行处理。

三、积极采取措施，落实应急保障

（一）备足应急物资

从即刻起，要求各作业部门周密安排人力、物力，储备充足的应急物资，如沙袋、抽水泵、照明设备、防护用具等；要建立物资管理台账，对物资的数量、存放地点、使用情况等进行详细记录，确保物资在需要时能够及时调配和使用；同时，要对各类环卫作业车辆加满油、充足电、备足水，做好应急待命准备。

（二）组建应急队伍

1.各单位要组建抗险救灾专责组，明确队伍成员的职责和分工。在台风期间，要加强值班值守和信息报送工作，确保能够及时响应和处理各类突发事件。

2.组织应急抢险救援人员进行台风暴雨防御知识和应急技能培训，提高他们的安全意识和应对能力。

3.加强应急抢险救援人员自身安全防护，科学组织抢险救援。

（三）建立应急联动机制

1.从即刻起，各单位的抗险救灾专责组须明岗值班坚守岗位，保持手机 24 小时畅通，遇突发情况须及时汇报，现场指挥调度并迅速进入抢险救助状态。对超出处置能力的险

情（如大面积积水、树木建筑物坍塌等）立即拨打 119（消防救援）、12345（政务服务便民热线）、020-12350（安全生产举报投诉电话）等应急电话，同步向属地主管部门报告，配合专业救援力量开展抢险。

2.要与相关部门建立联动机制，如公安、消防、城管等，形成工作合力，打通紧急调动“快捷通道”，共同做好台风暴雨防御和抢险救援救灾工作。

四、严格监督检查，确保工作实效

各单位要严格遵守防汛防台工作各项纪律要求，注重对防汛防台风工作进行监督检查，重点检查责任落实、隐患排查、应急准备等方面的工作情况。要服从属地政府和行业管理部门的统一指挥与调度；对于工作落实不到位、存在安全隐患的区域，要责令其立即整改；所有参与防汛救灾工作的单位和人员要始终把安全放在首位，牢固树立安全意识，加强自身防护措施，严格按照操作规程开展工作，在险情处置过程中，坚持科学指挥、专业救援，坚决杜绝因盲目行动导致次生灾害和安全事故发生，确保防汛救灾工作安全、高效。

请各会员单位要高度重视此次超强台风安全防范工作，按照本通知要求，迅速行动起来，切实做好各项应急管理工作，确保城市环卫系统在台风期间的安全稳定运行。



（联系人及联系电话：傅丽槟 020-81338156）